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 KI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創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9)

董事會主席與聯席主席之間的職責分工

茲提述創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土地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內容有關委任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宣佈，主席張金兵先生將負責履行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守則所指定及上市規則所要求的主席職責。聯席主席馬超先生將擔任行政總裁等其他職務，並將負責代表本公司處理收購目標土地事宜。

承董事會命
創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金兵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榮譽主席為呂長勝先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張金兵先生(主席)、馬超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仇沛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炳權先生、李亦非博士及閔海亭先生組成。